

中國傳統節日閒談——中元

文·物理所 85 級 林俊光

今天的「中元節」雖然不列入傳統節日的前三名，但從民間為此一節慶所投入的資源來看，中元的經濟流動規模，可能是僅次於農曆春節的第二大節日。原因在於「中元普度」的活動，是其它節目的傳統習俗所無法取代的。

孟蘭盆節

關於「中元節」的來歷，一般人都聽過「目連救母」這則故事。這部不滿千字的佛經《孟蘭盆經》講到，釋迦牟尼佛的弟子「摩訶目犍連」（或簡稱為「目連」），他的母親生前辱佛謗佛，所以死後便墮入了「惡鬼道」，受著無窮盡的饑餓之苦。號稱「神通第一」的目連得知之後深感不忍，於是尋到了地獄，帶著食物前來餵養母親，沒想到將要送入口裡的飯，竟都化成了一團團的火炭。目連悲號涕泣，尋求佛陀的指點。佛陀認為其母生前罪孽深重，僅憑目連一人之力無可挽回，所以應當藉著眾僧一齊祈福，在七月十五日的這一天，把供品盛在盆中，眾人共同舉辦一場盛大的超度法會，讓自己七代內的不幸祖先亡魂，能解脫於惡道輪迴中的苦難。「孟蘭盆」是個華梵混合的詞彙，「孟蘭（Ullam）」是梵語「危難」的音譯，所以「孟蘭盆會」是一種結合大家的力量，拯救墮入「三惡道」祖先的齋會。

我們在《荊楚歲時記》中見到，「七月十五日，僧尼道俗悉營盆供諸寺。」可見得在南朝時代，就已有這種供盆解厄的普度活動了。據《佛祖統記》中記載，梁武帝大同四年（公元 538 年）初設孟蘭盆會，這是中國首度由出現由宮廷設置道場的記載。

這麼看來，中元普度應該是引自於古印度的佛教孝親習俗。不過後來的歷史學者卻有另一種觀點，關鍵在於《孟蘭盆經》的「辨偽」問題。

佛教文化的東傳、衝突與融合

佛教進入中國的時間，通常都把東漢明帝時代，在洛陽建立的「白馬寺」當作起點。中國人初遇佛教，由於它的許多外顯宗教行為，都與老莊道家的「清靜無為」、以



及當代流行的「神仙方術」十分類似，因此漢廷官方對佛教並不特別尊崇，但也不會特別敵視。然而與其「競爭」的道家學派與後來的道教，卻編造出一部《老子化胡經》來貶低對方，說當年老子騎驢出關西去之後，最後到達天竺，順便開示了「牟子」——因此論輩份而言，佛教竟然還是道教的分支。這當然是沒有道理的污衊說法。

相較於佛道兩教之間的敵對態度，真正讓佛教入華傳教的最大困難，還是儒佛的基本理念衝突。從東漢一直到六朝年間，當時社會的上層是由門第「世族」所建構，而世族以「家庭」作為其精神凝聚的樞紐，所以「孝悌」就成了當代最重要的社會道德標準。此時的「儒家思想」便被世族強調與利用，並把「孝道」推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。這時流傳的《二十四孝》便是時代精神的表現：無論現實情況的合理與否，子女都必須毫無保留地為雙親犧牲奉獻。

印度佛教的思想基礎，重視的是因果緣起和業力。《中本起經》中提到：「父母自言，是我所生，是我之子。子非父母所致，皆是前世持戒完具，乃得作人。」除了表示超脫於人間親屬關係之外，還把「人」與輪迴諸道等量齊觀，一切都以「業力」的運作為本。雖然說，原始佛教認為「孝順」自然也是一種美德，但教徒在修行之中卻還有更要緊的觀念要去打破與超越。

釋迦牟尼創立的「原始佛教」，原是為了向古印度「婆羅門」階級而發起的思想與社會革命。不過當佛教北傳到了中亞（即中國所稱的「西域」），佛教便把「出世法」和「世間法」的修持相互結合，成了重視普度眾生的「大乘佛教」，並向東傳入了中國。

外來宗教一定都與本土的既有思想有所差異，這是文化接觸時必然會產生的情況。中亞大乘佛教入華後所面臨的最大問題，便是儒佛兩方對「孝道」基本觀念上的衝突。中國長期浸染在儒家孝道的環境之下，親子間的尊卑關係是絕對不容挑戰的，所以佛教在宗教版圖上的進一步拓展工作並不順利。佛教徒的出家舉動，割親絕愛，不祭祖先，在當時的社會型態下，簡直就是一種可怕的「異端邪說」；因此從六朝以至於隋唐年間，不斷地遭到中國高級知識份子的譏諷，有時更引發官方對佛教團體的嚴重打擊。

在這種背景之下，為了把佛教思想融入中國的社會中，就需要吸納儒家的某些元素。面對著王朝立國精神的「孝道」一事，早期的西域和中土佛經譯者，敏銳地採取幾種手法來加以調和：或刪改、或比附、或自行創立，所以《盂蘭盆經》便在這種時刻出現。《盂蘭盆經》號稱由西晉的「竺法護」所譯，當中的「目連救母」故事顯示在佛陀住世時期，古印度正流行著「盂蘭盆會」。這部佛經的出現，正好可以向中國知識菁英們證明，在佛教的教義中，子女對父母的孝心，在根本上與傳統儒家的孝親思想並無太大的不同。



但學者後來根據其它語文的典籍，特別是中亞出土的巴利文佛典，相互比對與研究之後發現，這篇佛經應該與《父母恩重經》、《大報父母恩重經》一樣沒有原始文本可循，所以有時被稱作「偽經」。然而我們也應該曉得，佛經原本就是在不同時間、不同地點與不同文化背景之下，由佛教界中的高級知識份子們，不斷地在哲理神學上的努力精研，最後才匯集出如此龐大的經典，並沒有一套所謂客觀的「真偽」準則。所以我們應該把《盂蘭盆經》，視為西域譯者為了配合中國的國情，而創作出來的華文作品。

無論如何，「目連救母」正好切中了時代精神，它的故事深深地打動了一代代中國人的內心，流傳兩千年依舊膾炙人口，在中國文學界裡具有不容抹滅的地位。每到中元節，各處廣設道場，成為寺院每年最盛大的一場法會。梁武帝、武則天、唐代宗都曾於禁內設置皇家的盂蘭盆會道場，而民間村舍百姓也在各地佛塔之前供盆，由僧人持誦經咒，上演目連救母雜劇，為著祖先之靈超度與追福。

談「鬼」

在中國上古的商周年代，「人所歸為鬼」是一種十分普遍的觀念，祖先死後便成了鬼。在《尚書·盤庚》中就提到，當商朝國王「盤庚」與底下眾人的意見不合時，他對臣民的三篇演講中所呈現出來的思想邏輯是：國王盤庚的祖先是鬼，臣民的祖先也是鬼，而「先臣之鬼」得服從「先王之鬼」；假如現實世界中的臣子，敢對現實的國王心懷不軌，那麼「先王之鬼」一定會曉得，然後「先王之鬼」將在另一個世界裡虐待「先臣之鬼」，「先臣之鬼」受了欺凌，必然會降禍給他們的人間子孫。換句話說，盤庚要說服臣民們接受「遷都」的決定，並不是向他們講世間的道理，而是藉由雙方的鬼神之力，來威脅其下的臣民。這是顧頡剛先生所講的「鬼治主義」——西周之前的國王兼任著「教皇」的角色。

另外在《尚書·金縢》裡也提到，當周武王病重之時，其弟周公向三位祖先祭告，自願代替兄長受死，理由之一便是周公多材多藝，比起周武王更能為諸位「先王之鬼」伺候；若「先王之鬼」不同意，硬要召喚哥哥而去，那麼周公便威脅諸位先王之鬼，把奉獻給祂們的璧玉和珪給沒收回來。《尚書》是當時的官方文獻，所以從這兩篇的內容可以看出，在商周時代的生活當中，人們與「祖先／鬼」的互動關係，是十分生動鮮明又具有現實利益的。

中國人歷來重視祭祀，祭典禮儀既頻繁又瑣碎，不過若以對象來分析，官定與正式的祭拜對象是「神」和「祖先」，驅邪方面的祭儀對象則是「惡鬼」。不過對於「神」、「祖」、「鬼」三者，人們對待祂們的態度，有時並不是相當嚴格區分的。



我們發現，在漢代之前的歲時記錄中，七月的祭儀並不顯得特別地多。我們還在東漢成書的《四民月令》中，看不到七月裡有任何一場正式的祭祀。因此我們可以斷定，「七月是鬼月」這一觀念的形成，絕對不可能早於兩漢時期。

或許我們能夠在《禮記·月令》中找到某些淵源：「孟秋……其帝少皞，其神蓐收。……是月也，令有司脩法制，……審斷、決獄訟，必端平。戮有罪，嚴斷刑。」在兩漢知識份子對哲學體系的編整中，少皞和蓐收都是主「刑殺」的秋天之神。應合著這條思路，農曆七月該是斷獄平訟，誅殺有罪者的「秋決」時期。所以七月該是罪罰誅殺亡者數目最多的月份。

另一方面，「地獄」並不是兩漢之前人們普遍的認知，而是透過佛教而產生出來的新概念。在數百年來的適應與轉移之後，中國人重新對死後世界有了新的定義，就是現代我們所熟悉的「死後下地獄」與「『我』的六道輪迴」。其實，這兩者都不是古中國和古印度原有的思想，而是由民間自行創造出來的新東西。

在南北朝至隋唐時期的緩慢演變之下，民眾也逐漸接受與代換原先對「鬼」的定義，將「祖先」和「鬼」作出明顯分離。然而「祖先賜福降災」和「厲鬼作祟」的傳統想法依舊保留了下來，於是原來為七世祖先解難的「盂蘭盆會」，到了民間，配合肅殺之氣的秋天七月，逐漸推廣到無祀孤魂的超度上；然後再進一步延伸，把整個七月都稱作了鬼月。

唯有從民間俗世方面來著手，我們才能釐出七月被稱作鬼月的原因。這是一種純然的民間思想轉移，所以我們無法從知識份子的文字記載中，明顯看出何時才出現所謂「鬼月」的代稱。追溯起來，還是由於佛教的影響，才讓中國人出現了具象化的「地獄」，從此人鬼殊途，並演變出「七月初一開鬼門」與「七月三十關鬼門」的新定義。

多方來源所構成的節日

由此我們知道，七月十五日節日的確立，並不是來自於原始佛教的固有習俗，而是佛教應合了人民思想的結果。不過在盂蘭盆會成功地轉化中國人的習俗之後，道教勢力也在此時介入。崇尚道教的唐玄宗在開元二十二年（734年）頒布敕令：「凡遇正月、七月、十月三元，官民一律禁屠素食。」因此這個「普度之日」的命名，最後便被定名成了「中元節」。

所以無論佛寺、道觀與民間，大家全都在七月十五這一天舉辦祈福活動，配合著民間普遍已把七月視作「鬼月」的觀念之下，讓中元普度成了一個別具特色的中國傳統民俗活動。



中元節俗

中元節的普度以佛教寺廟為中心，設置盂蘭盆道場，由眾僧尼一齊念誦轉經，為施主的七世父母追福祝願。《全唐文》收錄的《盂蘭盆賦》中，提到武則天在如意元年（692年）所設的盂蘭盆會「鏗九韶，撞六律，歌千人，舞八佾。」可見得當時法會上還伴隨著歌舞音樂，場面熱鬧又不失其莊嚴之意。

在杜公瞻所注的《荊楚歲時記》則談到當時的盂蘭盆會：「按《盂蘭盆經》云：『有七葉功德，並幡以花歌鼓果食送之。』……故後人因此廣為華飾，乃至刻木割竹，飴蠟剪彩，模花葉之形，極工妙之巧。」得見隋代有用彩紙貼糊製成「花樹」的習俗，用來將道場裝點得華麗異常。至於供奉十方大德的「盂蘭盆」，北宋陸游的《老學庵筆記》中提到：「七月月中旬，俗以望日具素饌享先，織竹作盆盞狀，貯紙錢，承以一竹，焚之，視盆倒所向，以占氣候。謂向北則冬寒，向南則冬溫，向東西則寒溫得中，謂之盂蘭盆。」這種竹製的「盂蘭盆」到了宋代，居然還可以用來占卜當年冬天的氣溫。

民間的中元普度，不一定由佛僧主持，而是聘請道士誦經，祭拜道教的「中元地官」，超度四方餓鬼遊魄。由此便曉得「盂蘭盆節／中元普度」之間的差異：佛教是為了解祖先之厄，而道教則是超度亡魂。但一般民間人士基本上卻都將兩者混同而一。

七月十五的齋醮法會，一向都是各地區裡的奢華盛會，官署循例要捐獻款項或贊助香燭，地方鄉紳也要籌募金額來協辦。若不論對佛教寺廟的供獻，民間鄉鄰之間的普度法會，通常都要事先約定好當年的主辦村落，並在中元當天下午供上豐盛牲禮食品進行普度與求福法會。當法會結束之後，如同流水席一般，成為一場鄉里地方的歡樂大宴。

在中元的前一夜，還有著「放水燈」的習俗。放水燈原是三月上巳的禳災活動，代表穢氣放水東流之意。不過照佛教的說法，亡魂在輪迴途中要渡過無邊的忘川冥河。因此後來人們便用竹條與紙張糊成盆狀——仿照「盂蘭盆」的製作——並在裡頭安置一隻燃燒的小蠟燭，放入水裡順流漂去，藉以通告野外的孤魂野鬼，隔日即將舉辦中元普度法會，請他們齊來共享。清代的潘榮陛在《帝京歲時紀勝》還提到：「中元祭掃，尤勝清明。……十三日至十五日放河燈，兩岸觀者數以千計。都中小兒亦於是夕，執長柄荷葉，燃燭於內。……又以青蒿縛香數百燃之，謂『星星燈』，結伴呼群，游樂於月下，更盡乃歸。」除了放水燈之外，兒童在當時有中元提燈的夜間遊樂活動。

中元在過去有許多習俗，如抄寫佛經、製作佛像、提燈籠等等，今日並未保留成為應節習俗。不過中元普度後的地方享宴，伴隨著龐大的底層經濟流動，至今仍是最能顯示民間充沛活力的重要傳統節日。友聲